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

(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,尚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)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	全文: 股东大会	全文: 股东会
	第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:	第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:
	(一) 召集股东大会,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;	(一) 召集股东会,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;
	(二)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;	(二)执行股东会的决议;
	(三)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;	(三)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;
1	(四)-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、决算方案;	(四)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;
	(五)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;	(五)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、发行债券或者其他
	(六)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、发行债券或其	证券及上市方案;
	他证券及上市方案;	(六)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、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、分立、
	(七)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、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、	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;

分立、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:

(八)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,决定公司对外投资、收 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对外担保事项、委托理财、关联交 | 外捐赠等事项: 易, 对外捐赠等事项:

(九)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:

高级管理人员,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:根据经理的 提名,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: 理人员,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:

(十一)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:

(十二)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:

(十三)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:

(十四)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 计师事务所:

(十五)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 工作:

(十六)—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第(三)项、第(五)

(十)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,决定公司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 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对外担保事项、委托理财、关联交易、对

(八)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:

(九)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 (十)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 | 管理人员,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:根据经理的提名,决 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,

(十)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:

(十一)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:

(十二)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:

(十三) 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 务所:

(十四) 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:

(十五)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本章程或者股东会授 予的其他职权。

	项、第(六)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;。	
2	第六条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,并根据需要设立有战略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	第六条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 ,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,并根据需要设立有战略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······
	第十条 临时会议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:	第十条 临时会议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:
	(一)董事长认为必要时;(二)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十	(一)董事长认为必要时;(二)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十以上
3	以上的股东提议时; (三)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;	的股东提议时; (三)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;
	(四)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联名提议时; (五) 监事会 提议时;	(四)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联名提议时; (五) 审计委员会 提议时;
	(六)总经理提议时; (七)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;	(六)总经理提议时; (七)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;
4	(八)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他情形。 第十三条 会议通知。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,应于会议召	(八)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他情形。 第十三条 会议通知。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,应于会议召开
	开十日以前书面通知(包括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达方式)全	十日以前书面通知(包括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达方式)全体董事。

体董事和监事。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,应于会议召开三日前
以直接送达、电话、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但
如遇特殊或紧急情况或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期限的除
外。

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,应于会议召开三日前以直接送达、电话、 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但如遇特殊或紧急情况或全 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期限的除外。

第十八条 <u>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</u>; 总经理和董事会 秘书未兼任董事的,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。会议主持人认为 有必要的,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。 第十八条 公司总经理列席董事会,总经理之外的其他非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所议议题相关的人员可根据董事会需要在董 事会通知后列席会议。列席会议人员经会议召集人的许可后可就 相关议题发表意见,但没有投票表决权。

注:

- 1.除上述条款及部分条款序号作相应调整顺延外,其他条款保持不变;
- 2.修订处用加粗表示。

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